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24-139

债券代码：128109

债券简称：楚江转债

##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4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姜纯先生、盛代华先生、王刚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与关联方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芜湖森源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安徽楚江新材料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950 万元的采购原料、租赁业务、光伏用电等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品种为铜、锌、螺纹钢、热卷、锡等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相关的对应品种，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9,000 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有效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有效期内，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内预计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最高额度。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姜纯先生、盛代华先生、王刚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响应绿色低碳及能源结构转型的发展要求，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1、同意下属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

高精铜带”）与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集团”）签订《楚江高精铜带 2.2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楚江高精铜带将生产厂区建筑屋顶（面积约为 2 万平方米）及与屋顶光伏配套的地面设备安装空间免费租赁给楚江集团用于建设、安装、运营装机容量约为 2.23MW 分布式光伏电站，房屋租赁期限为 25 年，建成后楚江集团将光伏电站所发电力优惠出售给楚江高精铜带使用；2、同意下属子公司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精密带钢”）与楚江集团签订《楚江精密带钢 0.24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楚江精密带钢将生产厂区建筑屋顶（面积约为 3 千平方米）及与屋顶光伏配套的地面设备安装空间免费租赁给楚江集团用于建设、安装、运营装机容量约为 0.24MW 分布式光伏电站，房屋租赁期限为 25 年，建成后楚江集团将光伏电站所发电力优惠出售给楚江精密带钢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楚江转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楚江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6.10 元/股）的 130%（即 7.93 元/股）。根据《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楚江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基于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综合考虑，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楚江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根据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内（即2024年12月12日至2025年3月11日），若“楚江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5年3月11日后首个交易日（即2025年3月12日）重新计算，若“楚江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楚江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4年12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不提前赎回“楚江转债”的公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议案。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2024年12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